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獎助學金申請公告

*獎學金常用資料取得方法與地點：

◎戶籍謄本：向戶政事務所申請。

◎成績證明：註冊組外的成績自助列印機。

◎清寒證明：向戶籍地村里長申請。

◎所得證明及財產證明：請向各地區國稅局申請。

◎申請表請至生輔組網頁→最新消息→校內獎助學金網頁 下載，並請於收件期間內檢附網頁公告之相關資料併同申請表繳至生輔組(惠蓀堂 2 樓)。

下述資訊請至 <https://www2.nchu.edu.tw/news-detail/id/45225> 查詢詳細資訊及下載申請表。

序號	獎學金名稱	金額	名額	申請資格	收件期間
1	建程人文社會獎學金	1 萬元	4 名	文、管理及法政學院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學生(含碩士及博士生)。 ➤ 必備文件： I. 獎學金申請表及學生證影本。 II. 獎學金文稿(闡述對於研讀領域的目標、計畫與構想)。 III. 歷年成績單及自傳。 IV. 推薦信二封。 ➤ 非必備：其他有助於審查文件(例如：刊登於國內外研討會、報章期刊之創作、研究論文、專題等)。	2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2	建程科學科技工程數學獎學金	1 萬元	4 名	1. 理、工、電資、生科、獸醫及農資學院相關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學生(含碩士及博士生)。 2. 前一年度或同年度曾獲得理學院應用數學系「建程獎學金」或農資學院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李景玉教授紀念獎學金」者，不得提出申請或領取本獎學金。 ➤ 必備文件： I. 獎學金申請表及學生證影本。 II. 獎學金文稿(闡述對於研讀領域的目標、計畫與構想)。 III. 歷年成績單及自傳。 IV. 推薦信二封。 ➤ 非必備：其他有助於審查文件(例如：刊登於國內外研討會、報章期刊之創作、研究論文、專題等)。	
3	林劉金珠女士勤學獎學金	1 萬元	15 名	1. 具國立中興大學學籍學生身分者(惟屬推廣教育之各班級選讀生，不列入申請範圍)。 2. 各院系學生前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 70 分以上及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者。 3. 家中收入因故銳減或家境清寒者(家庭年收入 70 萬元以下)或政府登記之低收入戶。 4. 未受公費待遇及未領(申請)其他獎學金者。 ➤ 必備文件： I. 申請表 1 份(須經系所主管核章) II. 前學期成績單(舊生)、前畢業學校成績單(轉學生) III. 500 字以內自傳(須含申請原因與獎學金運用方式) IV. 低收入戶證明或清寒證明+112 年度家庭個人所得清單(含學生本人及父母)+3 個月內戶籍謄本	3 月 23 日至 3 月 27 日

序號	獎學金名稱	金額	名額	申請資格	收件期間
4	陳守先生紀念獎助學金	2 萬元	10 名	本國籍之本校大學部學生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得申請本獎助學金： 1. 低收入戶 或 中低收入戶 2.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3.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4. 原住民學生 5.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6. 家庭突遭變故且家庭年所得總額 120 萬元以下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 必備文件： I. 申請表、前一學期成績單(轉學生用前學校成績單)。 II. 當學期參加高教深耕輔導活動 10 小時以上出席時數證明。	5 月 4 日至 5 月 15 日
5	助學功德金	2 萬元至 5 萬元	15 名	已註冊之中興大學本國籍學生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當學期辦理通過教育部大專校院學雜費減免者： 1. 低收入戶 2. 中低收入戶 3.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4.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5. 原住民學生 6.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 必備文件： I. 申請表及本學期參加高教深耕輔導活動 10 小時以上出席時數證明、自傳乙篇。 II. 114 年度全戶所得清單及財產證明、老師推薦信、前 2 學期成績單含班排名。	
6	李自發先生與李戴蘭花女士紀念獎助學金	2 萬元	3 名	1. 本國籍之本校大學部家境清寒或遭逢重大事故在學學生，且該學期獲獎前無休、退學者。 2. 非農資學院學生 1 名，農資學院學生 2 名(含植病系學生 1 名)。 3. 必備文件：申請書、家境清寒或遭逢重大事故證明、前一學期學業與操行成績單(轉學生用前學校成績申請)。	5 月 18 日至 5 月 22 日
7	校友張慧高女士紀念獎助學金	2 萬元	暫訂 15 名	申請資格為本校學生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且當學期辦理通過教育部大專校院學雜費減免者： 1. 低收入戶 2. 中低收入戶 3.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4.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5. 原住民學生 6.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 必備文件： I. 申請表及當學期參加高教深耕輔導活動 10 小時以上出席時數證明。 II. 前學期成績單(含名次證明)：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分以上，操行成績 85 分以上(轉學生用前學校成績申請)。	

序號	獎學金名稱	金額	名額	申請資格	收件期間
8	勤學獎助學金	2 萬元	大學部 33 名、研究所 18 名	1. 大學部：前學期學業成績班上前百分之五十以內；操行成績 85 分以上且無不良紀錄(新生免計操行)。 2. 研究所：前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操行成績 85 分以上且無不良紀錄(新生免計操行)。 3. 家庭年收入低於 90 萬元、利息所得低於 5 千元且家庭財產總額(不含存款)低於 300 萬元和車輛 1 台以內者。若因高利率存款致利息年所得逾新台幣 5 千元或已無存款者，得檢附相關證明由學校審核認定。 4. 延修生或因修習雙主修、輔系而延長就學、已領其他獎助學金 2 萬元(含)以上者及每學年享有就學優待達 2 萬元以上者不得申請。 5.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僑生另依清寒僑生獎助辦法向學安室提出申請)。 6. 新生用前畢業學校或同等學歷成績單申請。 ➤ 必備文件： I. 申請書。 II. 114-1 成績單(新生以畢業學校平均成績申請，大學部學生需附成績排名)。 III. 114 年家庭成員所得清單證明。 IV. 114 年家庭成員財產證明。 V. 3 個內戶籍謄本 (記事欄勿省略)+家境清寒證明。	5 月 18 日至 5 月 22 日
9	員生消費合作社捐贈獎助學金	1 萬元	10 名	1. 申請者前一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且未有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2. 本學期已領其他獎助學金者，不得申請。 3. 在職生及延畢生不得申請。 4. 中低收入戶或家境清寒之學生優先獲獎。 ➤ 必備文件：申請書、前學期成績單(含名次證明)。	
10	薛克旋教授獎學金	1 萬元	暫訂 1 名	1. 本國籍大學部(含進修學士班)學生，不含應屆畢業生。 2. 家境清寒學生前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八十分以上，操行成績八十五分以上。 3. 同一學年未受公費待遇、學費全額補助與領受政府生活費補助(例如低收入戶)者。 ➤ 必備文件： I. 申請書。 II. 前學期成績單含名次證明。 III. 導師推薦函。	
11	易希道教授紀念獎助學金	5 千元	6	1. 本國籍生命科學院-在學學生(含研究生，不含在職專班學生)。 2. 前一學期成績單總平均七十五分以上。 3. 中低收入戶或家境清寒之學生優先獲獎。	

序號	獎學金名稱	金額	名額	申請資格	收件期間
12	謝武志先生獎助學金	大學部 2 萬、碩士班 5 萬	大學部 10 名、碩士班 2 名	本國籍學生(不含在職專班)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本獎助學金： 1. 低收入戶 或 中低收入戶 2.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3.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4. 原住民學生 5.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6. 大學部學生前一學期成績班排名前 10%者 ➤ 必備文件： I. 申請表、前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分以上，操行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之成績單(轉學生用前學校成績單)。 II. 當學期參加高教深耕輔導活動 10 小時以上出席時數證明。	5 月 18 日至 5 月 22 日
13	南加州校友會獎學金	1000 美金	3 名	1. 本校大學部二年級至四年級學生。 2. 成績優良，具有原創性研發潛力者及經濟上需協助者。 ➤ 必備文件： I. 獎學金申請書及最近半身相片 1 張、 II. 歷年成績單、 III. 自傳及生涯規劃、 IV. 推薦信二封。 V. <u>低收入戶證明、學生本人及父母所得+戶籍資料、家中收入因故銳減證明</u>(擇一)。 ➤ 非必備:其他有助於審查文件(例如:任何創作 – 報章期刊有刊登的)。	6 月 10 日至 7 月 15 日